

关于举行“第十七届北京市研究生英语演讲比赛”的通知

为适应英语教学发展趋势，提高北京市研究生的英语应用能力，满足社会发展对各类人才的外语能力特别是英语口语能力的要求；同时丰富课堂教学内容以及学生的课外活动，为学生学英语、用英语创造良好的第二语言环境，特举办“第十七届北京市研究生英语演讲比赛”。

一、组织单位

主办：北京市高等教育学会

北京市高等教育学会研究生英语教学研究分会

二、比赛原则

公平竞争，从选手选拔到比赛的每个细节，都坚持公平竞争的理念和原则。

三、比赛程序

比赛分为初赛、复赛、决赛。

初赛

时间：9月22日—11月16日

地点：各校自定

初赛选手：各校**2025级**非英语专业在校研究生

题目：**New Era, New Youth**（新时代·新青年）

复赛

时间：11月22日

地点：北京师范大学、北京邮电大学、首都医科大学

复赛选手：从各校**2025级**非英语专业研究生，每1000名研究生（硕士、博士均可）推选一名进入复赛（按4舍5入原则，不足1000人学校推举1人），具体人数以研究生院或教务处证明为准（加盖公章）。

请各校于**11月16日**前填写电子版“第十七届北京市研究生英语演讲比赛复赛报名表”及“研究生在校人数证明”（见附件）发至 bgetra@ucas.ac.cn，联系电话：010-69671452。

决赛

时间：11月29日上午8:00开始

地点：北京林业大学

决赛选手：从参加复赛选手中选拔21名进入决赛

四、比赛规则：

复赛：

- 1.复赛选手抽签决定比赛顺序。
- 2.选手就演讲题目演讲3分钟。
- 3.演讲完毕，由两名外教就演讲内容各提一个问题。每一个问题回答时间不超过一分钟。

4. 评委实行回避制。
5. 参赛选手按编号出场，未按时参赛视为自动弃权。
6. 比赛时不得出现本人姓名及参赛院校信息。
7. 每位选手陪同人员不得超过 5 人。
8. 依据综合打分，从复赛选手中推选 21 名进入决赛。
9. 未进入决赛的复赛选手获三等奖。

决赛:

1. 决赛选手抽签决定比赛顺序。
2. 每位选手演讲 3 分钟。
3. 演讲完毕，由两名外教就演讲内容各提一个问题。每个问题回答时间不超过一分钟。
4. 参赛选手按编号出场，比赛时不得出现本人姓名及参赛院校信息。未按时参赛视为自动弃权。
5. 每位选手陪同人员不得超过 10 人。
6. 依据综合打分，评选出特等奖 3 名，一等奖 6 名，二等奖 12 名，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（每位选手不得超过 2 名），并进行颁奖。

五、评委以及评分标准

为保证演讲比赛的公正、客观，竞赛评审过程中采取本校评委回避原则；评委依据抽签号给参赛选手分数，参赛选手不得泄露自己的姓名和院校。

以下为具体评判标准：

Evaluation Criteria

Total score: 100

Content ----- 40

To the point, well-structured, clearly-stated, well-developed, sufficient in arguments & supporting details, adequate, relevant, convincing.

Language ---- 30

Accuracy in pronunciation and grammar usage, accurate diction, fluency, volume, liaison, stress, rhythm.

Presentation ---- 30

Sense of humor, body language (gesture, eye-contact, etc.), confidence, emotion, figurative language.

